

籌辦夷務始末

籌辦夷務始末卷之九十

同治十二年癸酉四月庚戌塔爾巴哈台參贊大臣富和
奏○等竊查已前安設卡拉托羅益臺處係屬我國地面分
界時分給俄國以大路迤北立有紅積為界安臺之處尚
在路北稍占俄界安臺時該國將臺官擊去七日經榮全
要回○等抵任後臺官稟稱時常被擄因此令其將臺向南
那移我國地面安設再查該處夏間俄國派令官兵在塔
界處安設卡倫○等派員訪聞在彼安卡係因何情據俄官
云堵禦南路逆匪等語我國大營過往差事以及軍械竟
有盤查之說至冬令雪大將卡官兵撤回是否再來安設

尚無確音理合附片奏

聞

硃批該衙門知道

癸丑大學士直隸總督李鴻章奏臣承准軍機大臣密寄

同治十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前據翰林院編修吳大澂奏洋人懇請召見未可允准本日復據御史吳鴻恩奏洋人請覲請飭開導並酌定禮節各摺片著李鴻章妥議具奏等因欽此伏讀之下仰見

聖主虛衷博訪執兩用中臣詳聞吳大澂吳鴻恩所陳各節皆係

正論

朝廷體制爭得一分有一分之益。在廷諸臣共有此心。况總理衙門王大臣交

思深重。尤未嘗一日不存是心。是以自咸豐九年以後。洋人請覲。無不極力拒阻。迨我

皇上御極。十餘年來。英法使臣疊次要求總理衙門。每以中國禮節相絕。幾於齟齬。而各國總以為修好第一要事。謂若阻其入

覲。即為不以客禮相待。多延一日。則怠慢外國之意多甚。一日等語。其必求

覲見。又斷不肯行中國禮節。此各國之衷心積慮也。先拒其進見。

次責以中國禮節。此總理衙門之辯論依據也。今值

親政大典。各使請准面中慶忱。措詞尚屬恭順。王大臣等仍以前議相抵牾。辯爭不為不加。開導不為不哂。外廷容有未知。聖明固已洞鑒。夫旁觀者不悉其事之曲折艱難。每覺言之甚易。當局者備歷夫時之始終常變。確知勢有難行。自古兩國修好。使臣入覲。歷載史冊。我

朝康熙乾隆年間均有

召見西洋使臣之事。其時各國未立和約。各使未位。

京師亦尚不如今日之國勢强大。而齊心協力。我猶得律以升殿受衣之常儀。然而嘉慶二十一年。英吉利來

朝已不能行三跪九叩禮。蓋其國勢漸強。而尊端已伏矣。厥後道光咸豐年間。各國互立條約。於用

御寶。儼然為敵體平行之國。既許為敵國。自未便以屬國之禮相待。各使臣拘執該國體例。不願改從中國禮儀。固人情之常。無足怪者。若謂中國使臣在外國。則行外國之禮。各國使臣在中國。當行中國之禮。似可兩言而決。總理衙門與臣等皆以此兩相詰責。該使等以外國無跪拜。故未可強中國使臣以跪拜。中國亦何必強外國使臣以跪拜。洋人素性狡黠。貪得便宜。豈不知跪拜之輸於不跪拜耶。彼國見君與見他國之君。實無跪拜之禮。勢不能自變通行之

例獨改於中國。中國亦無權力能變其各國之例。必以不見卻之。則於情未洽。必以跪拜糾之。又似所見不廣。彼但以敬其國君之禮。敬我

皇上。或取其敬有餘。而恕其禮不足耳。若謂禮節不合。拒以不見。遂開兵釁。目前固未必然。惟中外交涉事件繁多。為日甚長。洋人好體面而多疑猜。彼求之十數年。迄今仍不准一見。或准見而強之跪拜。彼以為不得體面。積疑生釁。積愧生忿。將來稍有齟齬。必先引為口實。在我似覺理誼。亦非聖主包容。六合駕馭羣雄之志量也。僕拒之於目前。仍不能拒之於日後。甚至議戰議和。力爭而後許之。則所失更多。悔之

亦晚矣。若謂此端一開，得步進步。他日窒礙難行之事，輒以面奏為詞，不允必至決裂。此則不諳夷情之語。彼以入覲為真心和好之據，本非另有要求。臣前與大學士文祥等面商，如未准見，宜先與議定條規。各國使臣來京，祇准一見，不准再見。祇准各使同見一次，不准一國單班求見。當可杜後覲覲。即伊等信守之萬國公法一書內載，延見時各使獻箋書於君，善言稱頌。君亦善言慰答。又使臣概與國君所派部臣議事。君旨所在，即可從其臣而知等語。循此例文，何至有面質廷爭，毫無顧忌之事。萬一有之，則詎不在我。總理衙門與臣等皆無難據理駁斥，並可布告各國，明

正其非矣。孔子云：嘉善而矜不能，所以柔遠人也。今遠人既不能行中國之禮，當在矜之柔之之列。孟子云：以大字小者，樂天者也。樂天者保天下，未于諄謂仁人之心，寬洪惻怛。小國雖或不恭，而吾所以字之之心，自不容已。聖賢持論，文辭固真，馭臣下，原是截然兩義。

朝廷禮法嚴肅，中國臣庶所不容絲毫僭越者，非必概責諸數萬里外向來臣服之洋人。且禮與時為變通，我

朝向有侍屬國一定之禮，而無待與國一定之禮。現在十餘國通商立約分住

京師，與各省口岸，實為數千年一大變局。不但

列祖

列宗無此定制。卽載藉以來。昔聖昔賢。亦未殊打此禮經。一切交接儀文。無可援據。應如何斟酌時勢。權宜變通。是在議禮制度之

天子。非臣等所敢妄擬也。僅蒙

皇上俯念各國習俗。殊寬其小節。示以大度。而

朝廷體制自在。天下後世。當亦無敢議其非者。臣忝任通商。已逾十年。於洋人要挾。毫無情理之事。從不敢附和依違。致乖大體。其稍有情理可原。亦不敢立異沽名。致誤全局。竊知此事終在必行。而禮節不能強違。以故同治六年九

月間奉

旨飭議。臣與曾國藩左宗棠等各有履歷。皆請格外優容。本年二月進京仰蒙

召對。又已奏陳梗概。茲復奉

旨垂詢。敢不據實觀。稟直陳。用備

采擇。

硃批。該衙門知道。

李鴻章又奏。臣欽奉

諭旨。辦理日本國換約事宜。茲日本使臣到島。種種臣由滬抵津。於三月二十八日。帶同隨員柳原前光等來。臣行館拜晤。臣

即於次日率同藩司潘鼎新津海關道陳銘前往各拜面
商定期互換條約該使臣尚未論及他事據稱換約後擬
即照章赴京并謁總理衙門王大臣除俟換約事畢再行
具奏外合附片陳明

殊批該衙門知道

丁巳大學士直隸總督李鴻章奏竊日本國使臣副島種
臣到津會晤情形業經臣附片具奏該使商請訂期臣即
擇定同治十二年四月初四日將同治十年七月二十九
日在天津所立修好條約通商章程公同互換屆期臣率
同前山東藩司潘鼎新津海關道陳銘及天津道府通商

委員等齊赴公所。該使副島種臣亦率同該國外務大臣
柳原前光、少丞平井希昌、鄭永甯等前來。將日本上諭允
准永遠執行之條規章程正副本兩分齎捧交臣驗收。臣
即將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發交恭用。

御寶條規章程正副本兩分亦交該使祇領。彼此覈對無訛。臣係
原議條規之人。無庸再行畫押。日本議約係伊達宗城。今
但令換約之副島種臣於該國上諭篇末添註衙名畫押。
附釘條約之後。以昭憑信。而歸簡易。除將所換條規章程
正副本兩分一併封固。委弁齎送總理衙門查收備案外。
至同治十一年夏間。該國曾遣柳原前光等來津議改原

約均經臣詳細駁斥。並批令津海關道陳欽等移知柳原前光。俟換約時彙辦。當即據情專摺奏明在案。茲該使到島。禮臣謂約章甫經互換。兩國和好日敦。無不共相體諒。將來照行後。如與彼國通行章程有所窒礙。再求通融酌辦。上年自海多此一舉。今日更不必另生他議等語。是其明達大體。毫無矯強。尚屬可嘉。臣諄屬該使。嗣後果如此公平。兩國必無難辦之事。至該使去冬寄臣照會。有謹奉國書。恭仲慶賀之語。欽奉

上諭。著於換約時體察情形。妥慎酌辦。復於四月初五日來日行館會晤。據稱擬於初九日起程赴京。拜謁總理衙門王大臣。

臣齋有國書。並先錄彙送。仰詞意甚屬恭謹。惟請

覲一節。始終未據提及。臣卽未便探詢。致著痕跡。想迨京後。當與總理衙門商辦。謹將日本譯錄國書彙。及准行條規章程。上諭照鈔清單。恭呈

御覽。並候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知照。理合繕摺具陳。

硃批該衙門知道。

日本國書

大日本國大皇帝敬白

大清國

大皇帝。業者兩國俱與泰西各國。交通往來。而獨兩國未修親善。

故於去歲簡派親臣大藏卿伊達宗城經與

貴國議定條約。已于批准。允宜派使互換。適聞

大皇帝既成婚。上親政。朕深歡喜。乃特遣外務大臣副島種臣於
貴國交換和約。併伸慶賀。朕固知。權臣堪為喉舌。專令總理
各國事務。無不代朕擔當。言歸於好。其

大皇帝思交誼。為鄰好。特該使臣優加仁厚。從此兩國蒙慶。永久
弗渝。茲特敬白。併祈

大皇帝多福眉壽。

殊批覽。

日本國奉行修好條規通商章程上諭

上諭目前開大藏卿伊達宗城通清國議立兩國修好條
規通商章程等所定各條款已予允准永遠執行愈敦友
誼著外務大臣副島種臣畫押俟交換後將該約內必須
遵行各件布告全國府縣大官等一體遵照辦理欽此

硃批覽

李鴻章又奏再臣欽奉正月十八日寄

諭本日諭旨一道一併發給如該使索看憑據者另行恭錄給與
閱看俟換約事畢此旨仍繳還軍機處備查等因欽此四月初
四日互換條約日本使臣因該日照覆相信無疑並未索
看憑據所有另奉

諭旨一道謹卽封固咨繳軍機處備查該國素重贈答之禮換約
事畢該使到島禮臣專員致送臣處日本書籍鎗甲鞍燈
等件並分致襄辦換約大員藩司潘鼎新閩道陳欽上物
各有差目等緣其情謹周洽祇得照案收存仍各自備辦
土物若干贈送該使臣以敦友睦合併附片陳明

殊批知道了

戊午烏魯木齊都統景廉奏竊等承准軍機大臣密寄十
一年十二月十八日本

上諭景廉前敵軍情若何著該都統通籌全局設法進取等因欽
此伏查關外軍需自以克復烏魯木齊為第一要務然必

須集重兵。善鉅款。雷厲風行。為一鼓殄擒之計。方克老師
廉帥。惟擊此兵勇。跋前疐後。戰守兩難。成祿所部。絕無
西進消息。萬不得已。善及兩路夾攻。而錫齡在布倫托海。
又復諸事掣肘。縱鳩集成軍。終恐兵勢太單。善恐以為榮
全前赴伊犁之策。似宜少緩。緣俄人說謠性成。榮全到伊
後。或兵力不克自振。勢成坐困。且為外國所輕視。縱俄兵
遵約退回該國。俄伊犁再有疏虞。俄人轉有所藉口。以後
愈難收拾。榮全所部。現有吉林官兵。並索倫等眾。以及續
調之吉林黑龍江官兵。約在二三千人。有此兵力。若與錫
齡會合。以全力規取瑪納斯。果能克復該城。東西聲勢聯

結烏垣賊勢既分。夾擊庶易得手。俟末路肅清。軍威丕振。自足震懾俄人。彼時再議交還伊犁之事。則操縱在我。辦理較易。斧斷不敢圍省。西路進兵之議。意存諉卸。亦不敢因各路征兵未集。稍涉遲延。現已部署一切。無論如何為難。總在三月內定期起程。進紮古城。居中調度。

諭軍機大臣等。景廉奏。遵旨通籌西路全局一摺。覽奏均悉。景廉以榮全前赴伊犁。尚宜少緩。該署將軍所帶官兵。莫若與錫齡會合。以全力規取瑪納斯。果能克復。庶聲勢聯絡。烏魯木齊可期得手。彼時再議交還伊犁之事。辦理較易等語。所籌亦是。著榮全悉心兩度。妥善辦理。景廉於三月內起程。進紮古城。居中

調度。該都統到古後。務當妥為布置。穩慎速取。以挫賊鋒。而維全局。

丁丑大理寺少卿王家璧奏。竊臣聞書曰。明王慎德。四夷咸賓。周禮曰。九州之外。謂之蕃國。世一見。言其君嗣。世一來見也。世見曰王。商頌曰。英敢不來享。英敢不來王。禮至重也。宋史外國傳曰。厚其去積。而不計其貢獻。傲之禁名。而不責以煩縟。來則不拒。去則不追。先王柔遠之妙。豈復有加於是哉。臣現風聞外國使臣。有求見

皇上之請。久未定議。臣竊以為

國家之見外蕃。自有體制。

典禮所在不可意為輕重。

召見便殿。乃古之燕朝。所以見中國臣工。不但五步必慎。亦非所以優禮外國使臣也。自無庸議。然西洋各國久立和約。近因我內地漸次肅清。復有此請。果心存恭順。未便阻其觀光之志。若意涉要挾。亦當示以不怒之威。况我

朝每逢

慶典。朝鮮等國使臣俱隨班行禮。緬甸安南琉球等國遇

朝貢之年亦隨班行禮。西洋各國舊亦多在

朝貢之列。未便歧視。但聞各國使臣自見其君禮節甚簡。若

遽欲責以中國儀文不但非其所願蓋亦有所不能聖王柔遠之道嘉善而矜不能正此類也臣愚以為彼之不尚跪拜特囿於見聞耳臣隨曾國藩在江南時鑄礮局三品洋人馬格里見臣彼此相揖臣在左宗棠軍營洋槍隊營官洋人喬爾特來見已效中國衣冠跪拜如儀由是觀之彼若獲覩

典禮未必不慕華風臣伏讀

欽定周官義疏秋官象胥掌蕃國之臣來頌聘者其拜跪坐起不同於中國則教之以中國之儀主於夷則非王朝之禮主於華則夷人不能行故和協其所當行之禮與其所以奉

上之辭而詳傳之。至於賜予誥諭。彼受之不可以無禮。於是儀相之以存中國之體。此誠萬世所當法守也。臣愚擬請

皇上聖鑒。俯准各國使臣於恭逢

慶典。

御太和殿受賀時同班。

廷見。或就朝鮮琉球緬甸安南諸國使臣班次行禮。或先由總理衙門王大臣派員帶領在

儀仗外觀禮。俟文武諸臣及朝鮮等國使臣行禮後。帶領西洋各國使臣另為一班瞻

親聽其或行中國跪拜之禮。或行該國見君免冠致敬之禮。俾得遂其瞻

天仰

聖之忱。而不強以所難。其能行中國禮節者。或更

錫以禮服。以旌異之。彼獲親親

殿陛森嚴

威儀肅穆。文物聲明之盛。中外異哉。莫不尊親之誠。當自潛移默奪。消其狙詐之心。而動嚮慕之忱者。自古帝王。兩階干羽。修文德以格遠人。疑亦不外於此。其在

慶典後至者。統由總理衙門奏請。俟下次

慶典帶領

廷見以昭限制而免煩濫

王家壁又知敬密陳者臣在陝西聞上海新聞然洋人來
往信息屢以求

見為言意在要挾今值

皇上親政之始明申此請雖屬瞻仰之忱亦正欲藉以窺伺
天海之量

皇上若固拒其請彼必所請益堅不若示之以優禮而不予以親
近假之以榮名而不責以煩縟

大禮舉行侍衛環列之時帶領之人卽夾持之人必無非常之弊

發發亦有以備之。如此則遂蕃服之觀。

先卽以廣

聖朝之

聲教披震溥於

帝王之自有真。當更無曉曉要挾之後言矣。軍機大臣而奉

諭旨。該衙門知道。

五月庚辰。江南道監察御史王昕奏。竊維天下之志。惟禮
可以已之。禮也者。所以正君臣之分。嚴夷夏之防。以銷患
於未形者也。臣聞外夷使臣。欲求瞻覲。

天顏。不行拜跪。其無禮甚矣。在通商大臣等。必能熟思審處。以求

萬金原無俟言之末誠也。惟念事機易先。禮法難究。今日之從違。關繫大局之利害。日職在言。竟請為我。

皇上敬陳之。夫人狡點性成。凡事皆以漸而入。今日之事。其情殷。瞻觀乎。抑意在嘗試乎。彼若情殷瞻觀。則宜早遜其詞。苟用以請。方恐懼沐淫之。不暇為教於

天威咫尺之地。不行拜跪之儀。况我

朝典禮。雖以慈親之貴。不能寬假。彼不過外夷使臣。今不俟命而見。且不拜跪而見。是尚為情殷瞻觀乎。是特夷人因我

皇上初親大政。以此為嘗試之計耳。夫嘗試而託於恭順。猶可言也。若嘗試而出於挾制。是何心乎。如謂和約所載。須踐前

言夫和約屢有變更。當日卽許之以見。未許之不以禮見也。禮天子不下堂而見諸侯。况其不拜跪者乎。如謂夷人向無此禮。前之出使外洋者非不知之。禮入境問禁。入國問俗。我之於彼尚可降心以從。彼之於我何以堅持不下。上天下澤。萬古不違。彼明知其不可違而違之。其意自有在矣。如謂夷人無足深較。違蒙不可輕觸。臣愚竊不謂然。國有四維。禮居其一。中國之異於外夷者此耳。卽或有變。在彼為無禮。在我為有詞。薄海臣民同仇敵愾。其欲得而甘心者眾矣。夷人心計夙深。豈肯出此。若再隱忍不較。以為和約由此而定。竊恐釁端由此而開。何也。彼以無禮之

請

皇上猶曲從之。下而官吏無論矣。更下而軍民無論矣。內懷無厭之求。外挾難制之勢。異日之變。將有難於此而甚於此者。臣未知誰執其咎也。如謂此事。後不為例。似可無慮。其他夫夷情叵測。彼若有所忌憚。斷無今日。今再無所懲創。違問將來。臣恐此端一開。以後中外交涉事件。稍不快心。勢必紛紛瀆請。而謂一紙之照會。必能杜塞其奸謀。難矣。況外夷實繁有徒。彼若得志於前。誰不生心於後。設以鬼域之輩。而通狼狽之奸。今歲一夷援例以請。明歲一夷又援例以請。將以何詞拒之。不特此也。該夷既無拜謁之禮。復

有秦對之言。萬一舉止不馴。出口不謹。乘勢而妄有干求。將奈何。愚觀往代和戎之失。從未有善其後者。蓋委曲求和。必至難和。僥倖無事。必至多事。墮軍實而長寇仇。所關非淺鮮也。臣再四思維。夷人之情。見利則趨。見害則避。今日之事。我弱則彼強。我強則彼弱。與兵失機。貽誤莫如據禮以爭也。臣惟伏願我

皇上乾綱獨斷。明降

諭旨。昭示禮儀。屆期

親御午門。威陳兵衛。俾知

天朝體制尊嚴。萬難違抗。該夷理屈詞窮。或者知所恐懼。而後志

於以可弭矣。軍機大臣面奉

諭旨。該衙門知道。片併發。

王昕又奏。再。臣更有請者。從來禦侮之方。先期有備。立國之要。惟賴自強。何謂有備。備在人材。而善餉練兵。其次也。何謂自強。強在君心。而運謀決勝。其後也。歷觀往古。未有識不定。而可與有為者。未有志不堅。而可與有斷者。欲得緩急可恃之人。尤在明決有主之心。唐太宗曰。人主惟有一心。而攻之者甚眾。或以勇力。或以辯口。或以詔誅。或以奸詐。或以嗜慾。人主少懈。而受其一。則禍患隨之。然則欲辨人材。端自君心。始心不溺於宴安。而後近功不能圓。心

不達於疑似而後邪說不能濟此心有主則志氣清而精神固器識遠而思慮深將所用者皆正人所從者皆謹論海內豪傑羣鳥思效可以善餉可以練兵可以運謀決勝自強之道在此備志之道亦在此宋臣楊萬里曰凡國之必有可畏非畏其國畏其人也為今之計正賴此平日尤伏願我

皇上明以察幾健以致決以奮發有為之志慰中外望治之心正氣一伸羣材咸奮區區外夷何足慮哉

浙江道監察御史達實來奏 等近聞通商各國使使欲求瞻觀

天顏○並依彼國夷制○不行拜跪○疊經王大臣再三駁斥○仍復抗違○不遵○其中詳細情節○非外廷臣子所得而知○卽稍有傳聞○曷敢以無據之詞妄瀆○

宸聽○惟夷人要求無禮○在彼有甚得計○在我有大不可者○若不嚴行杜絕○恐將來夷志愈形難制○謹將管見所及○為我皇上敬陳之○瞻覲不行拜跪○中國從無此禮○和約以來○該夷雖非屬國○然其使臣亦與我中國之臣等耳○以待中國臣子之禮待之○已不為不優○聞上年出使外洋者○見彼國王○皆不拜跪○所以從彼國之禮○卽以敦和好之誼○今欲瞻覲而不拜跪○是在彼在此○皆以彼為跪○此其得計一也○且不拜跪○

之不可行。夷人豈不知之。而必欲出此者。蓋以

皇上為天下臣民之主。必以不拜跪者輕棄我

朝廷。而後可以悚動我臣民。震驚我屬國。使天下皆謂夷人

違禮之請。

皇上猶曲從之。誰復敢與抗者。此其得計二也。况咸豐十年之事。

該夷亦知薄海同仇。臣民共憤。無時不惴惴在心。今值我

皇上親政伊始。更懼

天威不可測度。震怒或在宗朝。故以必不可行之事。為姑為嘗試

之謀。以觀

皇上之肯俯從與否。並觀通商大臣之敢以此事請

皇上俯從與否。因以規我異日舉動。此其得計三也。或謂夷人不
必深較。操之太蹙。邊釁恐由此開。竊不謂然。夷人趨利
避害。實其生性。自通商後。到處修造夷館。販運貨物。外夷
精華。悉萃中國。若一旦決裂。內地臣民。勢必同仇敵愾。滅
此朝食。卽如天津。民人。奉斃夷使。豐大業一事。當時夷人
在津者。紛紛逃遁。而各省夷人。聞信。悚懼。不知所措。其鬼
域伎倆。已可概見。顧謂不許其瞻覲。該夷卽捐棄一切財
物。與中國尋釁。以天津之往事推之。可決其斷不出此。至
原定和約。有無許其瞻覲。豈不得深悉。縱使有之。近年屢
修和約。何嘗悉遵前議。略無變更。若云目前力有未逮。姑

為勉從再與定約。此後不得為例。不知從前未有之事。已於今日兆端。今日已行之事。豈能於將來改轍。此不可者一也。夷人舉事。動多挾制。以求必勝。其在各省通商。凡遇交涉事件。州縣所不允行。則挾制督撫。督撫所不允行。則挾制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今若權宜一見。竊恐此端一開。若再有不能不爭之事。該衙門所不允行者。勢必進而挾制。

朝廷矣。此不可者二也。尤可慮者。以形狀詭異。素不臣服之人。瞻覲。

天瓶當面奏對。萬一舉止不謹。彼時繩之以禮。不免肇啟弊端。若

竟隱忍包容。尚復成何事體。此不可者三也。總之夷人非我族類。雖居內地。斷難日久相安。全賴平時思慮豫防。遇事我抑。使彼有所畏忌。則親覲之念自不敢生。若但希圖息事。一味優容。徂目前之安。必致貽將來之悔。現在既與該夷屢經駁辯。萬無再為曲從。任其不拜跪之理。如果王大臣等反復力爭。該夷仍前狡執。不遵禮法。則是肆意妄干。勢難寬假。擊伏願我

皇上獨伸乾斷。以不見拒之。並諭中外大臣。嚴設兵備。以崇

朝廷尊嚴之體。以杜外夷驕縱之萌。庶夷氣自懾。而將來之

隱患亦可弭於無形矣。軍機大臣面奉

諭旨該衙門知道

丁酉總理各國事務恭親王等奏竊臣等於本年三月十八日奏陳各國使臣聯銜照會公額親見一摺欽奉

硃批朝覲應議事宜著該衙門妥議具奏欽此伏查此事以拜跪禮節為首先應議之件前經臣等與各使臣往返晤論再三執辯各使臣均以本國從無此禮未能照行此次欽奉諭旨妥議朝覲事宜臣等公同悉心籌酌仍從拜跪禮節發端並將各應議事宜共列六條相與訂期屢次晤論聲明未盡各節隨時續商各使臣於所列各條略有成議獨於拜跪

一層尚復堅持前見。臣等仍以不拜跪不合中國禮節。與之相拂。一面將往來問答之詞。分註六條之下。繕寫清單。約定各使臣。在單上彼此面同畫押。又將各使臣前遞節略內。述及一切事宜。有應照辦者。摘錄四條。復淨括畫押節略內大意。併敘一簡明節略。與之閱看。告以憑此入奏。用昭信守。並謂似此擬議。入告後。能否仰邀

聖裁。俞允。實未可以應度。各使唯唯。仍不易其前說。計此事往復辯議。迄今已逾三月。凡有可以設難設解。則柔互用之。咸為志計所到者。靡不詳盡言之。臣等身在局中。審度時勢。體察情形至此。實已知窮計竭。惟念關繫良鉅。行止亦亟

應定議應仍計

旨飭下在廷王大臣統籌全局詳細妥議確實奏覆候

旨遵行

恭親王等又奏再臣等與各國使臣辯論

觀見禮節再三取詰情形已於三月十八日附片密陳在案各使
臣於拜跪一層未能照行臣等非不知禮主於敬各有其
禮卽各有其敬原不必責外國以所未嫻而必與力爭詳
議莫得一當者以洋人用心最深恐其或留餘步若臣等
力有一毫未盡卽日等心有一分未妥乃經節次持論正
言婉諭疊出相乘雖於各國大無禮之事次第刪除而於

拜跪一節始終堅執以該國向無此禮答復至此次遵

旨妥議

臣等猶告以此節一經入奏即議無可議隱示以如因不

跪一事被斥不行將來難以再濟恐不勝事後之悔其

由此省悟不致堅持而各使臣仍未稍有活動是其未能

拜跪已無可疑事勢如此臣等原不敢因虞決裂遂涉違

就然謂其斷無足慮不至如咸豐十年請

覲未就

因而啟釁此說究亦未敢謂有把握且此時各使臣之請

但為恭順之詞未露妥挾之意夫允其請於妥挾之時而

力不能杜與允其請於恭順之際而體尚無傷此中得失

之機不待智者而決議者謂今日之請既行將來習以為

常或至要求日甚。臣等查現在各國既以願請懇誠。

准其覲見。將來各國奉有國書。自當一視同仁。礙難歧視。至於應防應議。要求各節。已於兩節略清單。逐條詳細敷議。至日後交涉未已。變遷萬端。誠未敢謂藉此範圍。必無踰越。第就今日之事言之。力之所當盡在此。力之所能盡亦止此也。事關大局。臣等未敢擅便。如蒙

俞允飭議。應請將三月十八日奏陳摺片。及此次摺片。並兩次鈔呈。照會節略清單各件。均由會議諸臣詳閱妥善。以當事理而扶大局。

硃批覽。

恭親王等又奏再。臣等正議奏聞。復於四月初五日。由軍機處鈔交大學士直隸總督李鴻章議覆。編修吳大澂。御史吳鴻恩。密陳洋務等情一摺。又鈔交二十九日。大理寺少卿王家璧摺片各一件。五月初三日。御史王昕摺片各一件。邊寶泉摺一件。先後欽奉。

諭旨。該衙門知道等因。欽此。臣等查王昕邊寶泉所奏。與業由李鴻章議覆之吳大澂。吳鴻恩摺。大致相同。並與咸豐十年前眾論相同。而王家璧所奏。則與李鴻章摺相同。臣衙門摺件。如蒙

交議。擬請將李鴻章等摺四件。片兩件。一並

飭交會議。至李鴻章摺內所稱各國使臣來京止准一見不准再見。止准同見。不准單見一節。其愈簡愈妙之意。與臣等無異。無如數月來疊次辯論。古敬賢。止能如節略所開。未能與李鴻章所稱。及臣等初意。一一照會。合併陳明。

硃批覽

恭親王等又奏。臣衙門於同治十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接到和國使臣費米孫照會。內稱。茲擬於四月初間來京。辦理公務。該使臣旋於四月初九日到京。請定日期會晤。當經臣等約其來署晤見。據該使臣面遞該國總理大臣照會一件。以為該使臣此次來華之據。談次容其辭色尚屬

恭順維時臣等正與各國使臣商辦

親見事宜。嗣於四月十七日。准該使臣照稱奉有國書。親獻大皇帝。又於二十二日。復准該使臣照稱。

親見之事。各國使臣有何商議之處。當亦同心照辦。斷無異詞。各等語。該使臣所稱。

親見一節。應與各國使臣恭候。

諭旨遵行。

諭內閣。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奏。任京各國使臣。額請親見。呈遞國書一摺。現在齋有國書之任京各國使臣。著准其親見。

簡明節略

一接見之禮某國君上坐立自便或賜茶酒或別用茶品均為君恩自非必應討請

一使臣入朝見上之際有請安奉賀數言不敢首先論及事務蓋凡公務國主若肯首先問及應聽主張奏對之後使臣如欲續奏抑或於國主未問之先遽然奏陳國主亦可以禮卻謝

一此次使臣大約以入華資深之員領班代各同僚奏對如

詢他臣恭候

清神

一中國果能通融改易則外國於其本國之禮亦可酌議
變知必有設法通融相讓分際

以上條節略中所議各條

一中外禮節不同如有礙於

國體之處不得勉強

各大臣及各國臣工見本國君上及見他國君上并不拜
跪均三鞠躬此次在中國請謁改為五鞠躬以昭格外誠
摯本大臣等元不跪非中國禮節如何辦理應候
大皇帝諭旨遵行

一各國責任出使大臣奉有本國國君之書初次來位中

國者始覲見

大皇帝以便面遞國書其餘不在請覲之列

一親見禮節言詞應先期繪圖演習。

一親見處所及何月何日何時恭候。

大皇帝諭旨遵行。

一定議後將來無論何國無論幾等使臣初次來往中國如本有圖書必應親遞者均照此次五國大臣親見禮節不得稍有參差。

一親見大典不宜輕舉且日後初次來華之各國大臣既往中國為日正長當照此節略所言五國使臣同見之例遲早恭候。

諭旨遵行不能一人隨時請親用昭鄭重。

一中國現無駐紮各國大臣。不得以有施無報責我中國。將來中國卽有大臣出使。未有

國書。見與不見。仍聽各國之便。如遇有禮節不同。或別有事故。見與不見。亦聽中國出使大臣之便。仍照常辦事。緣中國所重在和好。不在覲見一端也。

以上係面議各條

再各使臣閱看此件節略時。以將來各國使臣來華。不能一人隨時請覲。並中國大臣出使各國。見與不見。應聽中國使臣之便。數語相辯駁。越日卽有照會前來。謂為未足。滿洽日等仍將嗣後來華之各國使臣請覲。其遲早應候

諭旨遵行至中國出使各國大臣如遇禮節不同或別有事故見
與不見不得勉強仍照常辦事等語照復各使臣亦無他
說合併聲明

畫押問答節略

今將朝覲應議各條開列此外尚有未盡事宜再行續議
一中外禮節不同如有礙於

國體之處不得勉強

舊應照大臣跪見實不能行答以本大臣等自正月二
十六日以備臺次晤詢何嘗不如此次既奉

旨委議大臣等應將禮節一層再行熟商以便與各條一併入
奏候

欽此各大臣以此條如作罷論以下始可商議且跪見一層從後
無論照會信函及彼此議論均可不拘答以作為罷論與

而本大臣等所不能知現既奉
旨委議夫如將來入奏後行則不必再議不行更無可議無庸再
屬也

一各國責任頭等欽差奉有本國國書者觀見中國

大皇帝其餘不在此列

各大臣云現在我三國均非頭等欽差亦與觀見之禮無
礙茲因使臣不分幾等凡有奉本國君之書到各國使均
此等請如無國君之書而但有本國總理衙門之書不在
此列若事及代辦者均無國書問曰各大臣初此來位中
國亦有國書係奉國君之命而來故應請其從前已交
國書者此時如何辦理曰各大臣云現在惟有請將已交之
國書抹還俟觀見時王遣書一檢問曰姓名年月不符
如何各大臣答云即無不符者至年月日係指給國書時
由王無宜做也

一觀見大典不宜輕舉應照此次節略所言五國欽差同

見之例為率仍敬候

大皇帝特旨遵行

各大臣謂後來任中國大局

大皇帝自無不惟見的時候應候

諭旨遵行是子此請池答以候

諭旨不龍一人隨時請用昭新重各大臣新後俾奉國書遵

任此中國欲列必後用見之勉此在或各國定帝情尤答

此月來一日下月又來一人喜或每月來者不斷一求一

不此大所議第五條既經商定嗣後來任中國之大臣

有國書請設為期太遠並無準見日子難免依國政有

不和之定奉不克為禮太然則將如之何各大臣云

欽定本
所慮者原係時期太遠耳惟思親見之必在
大臣等所指時期太遠各國難免不允之理既已言明未
便自取定準之權答以諸大臣既如此說將來遲早祇有
聽候

旨意辦理

一親見禮節應先期演習

各大臣元先期演習如
畫一圖可答答日可

一親見處所及何月何日何時敬候

大皇帝諭旨遵行

各大臣
無訛

一中國現無駐紮各國大臣不得以有施無報責我中國

中國將來即有大臣出使未有

圖書見與不見仍聽各國之便

各大臣云中國使館如非本有
圖書不能請賜答以中國使館未齊

圖書不勉強請賜即奉有
圖書不勉強請賜中國所重並不在此所謂聽各國之便也

再前者德國李大臣因病回國本大臣等以請親係五國
大臣聯銜照會刻下止有四國未免參差嗣接倭大臣照
會業經聲敘明晰至李大臣出京時晤本大臣等談及親
見一事現有英俄美法國大臣會議與本大臣在京無異
云云嗣後親事如與各大臣議定未知李大臣有無異議
各大臣答云親見一節四國大臣定議凡有奉西各國大
臣必能均無異見自所深知至德國大臣李有無異議溯

查彼此論及親見以來李大臣屢於斯事以四國大臣允為妥善之舉李大臣詞亦同心一意

所有列右各節今細加校勘實與中外各大臣先後面語敘詞其意無異

以上傳畫押節略

再自正月二十七日臣等接准五國使臣聯銜照會俄彼此往復辯論數十次歷時逾三閱月其間而折口爭不下數千百言而彼所遵允者僅僅有此此項節略所關係臣等與各使臣最後定議畫押之件前次辯駁各詞未便一一敘入用歸簡易

各國照會

為照會事。奉查前於同治十二年四月十九日。本大臣等與貴署各大臣會晤。當將

親見先後面商各層節略一紙。校閱畫押在案。嗣於二十三日。貴署各大臣。另將指為前項節略簡明之清單。交與公同閱看。本大臣等細查前次畫押節略。實與中外各大臣先後面晤敘詞。其意無異。專為可靠。此次新具清單。鄙見未足滿洽。因慮

親見一事入奏之時。或以新略為質。理合聲明。並請貴親王具摺之際。亦將本大臣等此次照會一併鈔錄。併為附呈。

御覽以昭職格為此照會

給各國照會

為照會事。同治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准各位大臣照會
內閣前於同治十二年四月十九日。本大臣等與貴署各
大臣會晤當將

親見先後面商各層節略一紙。校閱畫押在案等因前來。本爵查
此次簡明節略前載各條係摘敘二月內送來節略中語
並無增改。其面議第一條。下註寫五鞠躬數語亦係二月
中諸位大臣面見各大臣所言。其餘皆撮敘前次面議畫
押節略大意並無不同。乃各位大臣以中國即有大臣出

使見與不見仍聽各國之使亦聽中國出使大臣之使一節不願如此措詞查此層因恐彼此禮節不同或別有事故自應於今日豫為聲明當欲將亦聽中國出使大臣之使一語改為亦不勉強中國出使大臣下接仍照常辦事云云餘均照舊其所以添此數語者因各位大臣有出使大臣不見君上不能辦事之說故不得不先為說明其實

與現辦

親事無涉至日後初次來華之各國使臣當照此次節略所言五國使臣同見之例過早恭候

諭旨遵行一節業經彼此面議仍應恭候

諭旨。與重押節略之意。亦無稍異。茲因各位大臣照會內稱。新具
清單未足滿恰云云。除由各大臣於四月二十三日。面為
詳論外。本爵特再重言以申明之。庶免各位大臣再有異
議。以致多延時日也。

俄國照會

為照會事。本年正月間。五國聯銜照會。本大臣等曾因

親裁大政。將各國慶祝。懇貴王大臣轉奏。

大皇帝。此照會係五國聯銜。彼時位京各欽差大臣。皆親筆畫押。

足徵其以

親見之事。為極慎重。前者會議之時。皆係各國欽差大臣齊集。此

乃貴王大臣所知。不意德國欽差到中國時，身體即病。今忽患病沈劇，據醫家云：氣體孱弱，不敵京師水土，令其即速離京。乃李大臣因現辦

覲見要務，擬將起程日期，向後稍為推延。無奈為病勢所迫，刻不容緩，仍須即時動身。本大臣等目覩李大臣病重，勉強歸國，亦皆掛念惋惜。以此各國欽差大臣，愈

覲見如此要事，而前次聯銜畫押照會內之欽差位數，不稱深為可惜。托本大臣將此來個轉達貴王大臣。前五位大臣中，現止四位，即大美大英大法欽差及本大臣也。

和國總理大臣照會

為照會事。本國大君主雖已修國書。致寄中國。

大皇帝

聖覽。用作欽差聘使大臣費之憑據。恭奉在案。本相理應備文咨
知貴王大臣。以作引進之書。費大臣奉命前往中國辦理
兩國交涉事宜。以及本國通商事件。惟期兩國久睦友誼
日敦。是所至要。本相同費大臣商定。特將本相照會面交
貴王大臣。惟望推誠相待。所有交涉事務。和衷辦理。庶不
負本國大君主友愛中國之至意。即本相深為欣感者也。
為此照會。

和國照會

為照會事。茲本大臣恭奉本國國書，並奉有諭旨，命本大臣親獻中國。

大皇帝。此國書於何時可以恭呈。

聖覽。務須先與貴王大臣商議妥議，相應照會貴王大臣查照可也。

和國照會

為照覆事。本大臣奉本國國書，抵京後，蒙貴王大臣特請各國欽差大臣將所有同貴王大臣商議。

覲見貴國

大皇帝一事之節略，交與本大臣查悉。本大臣接奉之下，深知

觀典為事甚鉅。倍加謹慎詳審。昨於責署與責中堂四位大人言
及

觀見之事。並承問及本大臣是否與各國大臣同此一意。本大臣
茲特照知責王大臣所有

觀見一節。責王大臣與俄英法美國大臣有何商議之處。本大臣
亦皆同心照辦。斷無異詞也。為此照會

恭親王等又奏。竊照同治十二年四月初十日。由軍機處
鈔交大學士直隸總督李鴻章奏陳日本換約事畢一摺。
欽奉

硃批。該衙門知道。欽此。續據李鴻章奏。將已換日本條約咨送

前來查原摺內稱該國使臣副島種臣等齋有國書。擬於四月初九日起程赴京等因。旋於十二日該使臣到京。嗣於二十九日及本月初一日該使臣等兩次詣臣衙門。經臣等接見。照素款以酒肴晤論之間。詞氣亦為恭謹。並由臣等於初三初七日分作兩次。至該使臣寓間相答。除由臣衙門咨行李鴻書將日本條約刊刻通行。理合繕摺奏

附

硃批知道。○

恭親王等又奏。此次日本國使臣到京。齋有國書。業將鈔錄副本送交。臣等閱看。並據該使臣聲稱。所齋國書。應行

面遞現言西洋各使臣合詞請

覲之時日本使臣既欲面遞國書且等即將與西洋各使臣所訂
節略與之叢議如能事歸一律再行併案辦理謹附片密
陳

硃批知道了

恭親王等又奏德國使臣李福斯因病回國嗣於四月初
九日接據德國署理使臣和立本照會內稱茲奉本國派
署使臣之任等目前除由且衙門照案給與照覆外理
合附片陳明

硃批知道了

戊戌總理各國事務恭親王等奏日本使臣到京。齋有國書。欲行面遞。且等隨即給與該國使臣副島種臣照會。以西洋任華各使臣公額。

朝覲。屢次會議。繕具節略。即須奏請。

聖裁。該使臣如無異議。亦當併案請。

旨。並將與各國會議節略摘鈔給閱。旋據該使臣照覆。所送節略。必有出於至公至平。與情義相符。自無異議。請即代奏前來。查西洋各國使臣額請。

覲。凡經臣等據情入奏。業奉。

諭旨。准行。今日本事同一律。該使臣既稱。且等前與西洋各使臣。

面議簡明節略並無異議自應據實奏

脚可否併案辦理之處伏候

訓示遵行

殊批著准其併案辦理

給日本國照會

為照會事。同治十二年四月十八日。准貴大臣遣隨員柳

原等齎送國書副本來者。報到。並懇本王大臣代表請

覲等因。查本年正月二十六日。恭遇我

大皇帝親政大典。西洋位華各大臣。合詞額請

朝覲。當以中外禮節不同。屢次會議。繕具節略。即須奏請

聖裁欽奉

諭旨後即可遵奉畫一辦理貴大臣如無異議本王大臣亦當併

業請

旨將來如奉

旨准見定有日期貴大臣自當同日展

覲也茲將節略鈔單照會即希貴大臣照覆可也

日本國照會

為照覆事明治六年六月八日准貴王大臣照會內閣同

治十二年四月十八日准貴大臣遣隨員柳原等齎送國

書等因並送節略清單前來本大臣准此均已閱悉至所

送節略必有出於至公至平可與情義相符自無異議為
此照覆責王大臣請卽代奏是望

壬寅河南道監察御史吳可讀奏竊自各國齎呈圖書使
臣到京諸臣初則爭以見與不見繼則又爭以跪拜與不
跪拜羣議未定近半年矣臣竊與二三同志小臣妄言此
何大事而直舉國紛紛若是乎孟子曰君子與禽獸何難
各國之主由各國之臣民廢置如奕棋然此且所聞也其
在京者出門時婦人居前男子執役在後此臣所見也觀
其條約無慮數十問有一語述及親親尊賢國之九經否
曰無有也問有一字道及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否曰無有

也。不過曰此事有種。此事於中國亦有種。以利自處而人
以利誘中國。彼本不知仁義禮智信為何物。而我必欲其
率五常之性。彼本不知君臣父子夫婦昆弟朋友為何事。
而我必強之行五倫之禮。是猶聚犬馬羊豕於一堂。而令
其舞蹈揚塵也。然則卽得其一跪一拜。豈足為

朝廷榮。卽任其不跪不拜。亦豈足為

朝廷辱。而議者之意。則必以為必須如此鄭重再四。而後允
則彼將曰。中國於此等小事。尚不肯輕以我與。則事有大
於此者。更無望其與我矣。於是。要挾無已之心。自此而遂
息。則我之勢尊。而彼之勢屈。臣愚以為我之尊。自若也。不

因彼之尊之而我始尊也。彼之不屈自若也。不因我之屈之而彼即屈也。彼知吾所重在跪拜。所忌在不跪拜。所畏在用兵。則常增吾所重。益吾所忌。而示吾所畏。蓋我之勢一弱。彼計無施而不可。臣聞各國文書。並所連表章。有如許不知何物之某皇帝。某皇帝。竟與我。

皇上並列矣。諸臣不彼之恥而恥此乎。俄夷由伊犁而入新疆。自東而南而西。創千古外夷入中國未有之局。其措置甚遠。其處心積慮甚深甚毒。諸臣不彼之慮而慮此乎。諸臣以為各國不從中國禮節。即足為中國羞。而臣以為各國若從中國禮節。更足為中國害。自古國家大命。時與勢二者。

而已。度吾時未可與爭力。未能校則當別求吾自強之道。而暫行吾權宜之計。昔子貢問政。孔子曰。足食足兵。民信。迨子貢再言。不得已而去。請孔子曰。去兵。又曰。去食。聖賢謀人家國。出於萬全。豈由莽從事者可比。去之云者。平時必有一番經濟作用。成竹早已在胸。並非直生不得已。時倉皇失措。作此束手無策狀也。此事諸臣於初議時。卽應權其輕重。外審之彼。內於之己。度此事可以一爭。吾力又足以爭。不妨終始堅執爭之。必得而後已。若豫料其必不能爭。而其事又不足以一爭。則當早占先著。於許其進見時。不俟彼啟。隨一併慨然許以代為奏請。不必行跪拜。

禮豈不光明正大。乃初則沾沾於見，與不見。既不能善之於前，繼則斤斤於跪拜與不跪拜。又不能持之於後。終於為人挾制，無一不從。猶之與人也。出納之吝，謂之有司。是犯四惡之所屏也。是蹈昔日津門辦理夷務諸臣之覆轍也。臣竊為

朝廷惜之。今已奉

旨朝見，有日於萬分無可挽回之中。求一猶為彼善於此之說，惟有仰祈

皇上斷自宸衷，申飭諸臣以堅執跪拜之非。本非吾國臣子，何必令行吾國禮儀。僕行不中禮，甚或失儀，則各國使臣既愧

夫未見之誠中國亦未為得懷柔遠人之法

諭令不必跪不必拜顯示以無所不容之量德高以不屑與較之

意並請

明降諭旨宣示各國整我中外臣民使知此係

皇上力卻諸臣之議

持旨允准。僕各國因此而遂起要挾情事。事事瑣瀆而陳則亦不能奪諸臣之公議而再為寬假也。如是則揉縱之權猶自我出。似於體制稍覺尊榮。即中國臣民亦不致憤激起而與該夷為難重煩。

朝廷經畫而力求吾所以自強之道。此事不足校也。此時不

必校也。抑臣更有請者。故狡詐百出。進見時難保其必不
有言。此則諸王大臣諒已早為兼善熟計。必不至臨時張
惶。又復一誤再誤。著者後人。宋臣范祖禹有言。凡事言於
未然。則誠為過。及其已然。則又無所及。言之何益。臣惟
國家至重。一切皆宜戒於先事。願

朝廷可受未然之言。不願

朝廷重有無及之悔。軍機大臣而奉

諭旨。該衙門知道。

等辨夷務始末卷之九十